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基本情况

为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维持、提高公司银行授信融资能力，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外资银行等）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亿元，授信额度项下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履约保函、质量保函、投标保函等非融资性保函和融资性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等。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提用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本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该议案通过公司股东会审议之日起计算，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综合授信业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综合授信业务银行及授信品种的选择、金额与利率的确定；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申请、借款、担保等合同文件的签署及其他相关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